

卷第七十一 道術一

趙高 董仲君 葛玄 竇玄德

趙高

秦王子嬰，常寢於望夷宮。夜夢有人，身長十丈，鬢髮絕偉，納玉舄而乘丹車，駕朱馬，至宮門云：「欲見秦王嬰。」闇者許進焉。子嬰乃與之言。謂嬰曰：「予是天使也，從沙丘來。天下將亂，當有欲誅暴者，翌日乃起。」子嬰既疑趙高，因囚高於咸陽獄。納高於井中，七日不死；更以鑊煮之，亦七日不沸。戮之。子嬰問獄吏曰：「高其神乎？」獄吏曰：「初囚高之時，見高懷有一青丸，大如雀卵。時方士說云：『趙高先世受韓眾丹法。受此丹者，冬日坐於冰，夏日臥於爐上，不覺寒熱也。』」及高戮，子嬰棄屍於九逵之路，泣哭者千家。咸見一青雀從高屍中出，直飛入云。九轉之驗，信於是乎！（出王子年《拾遺記》）

董仲君

漢武帝嬖李夫人。及夫人死後，帝欲見之，乃詔董仲君，與之語曰：「朕思李氏，其可得見乎？」仲君曰：「可遠見而不可同於帷席。」帝曰：「一見足矣，可致之。」仲君曰：「黑河之北，有對野之都也。出潛英之石，其色青，質輕如毛羽，寒盛則石溫，夏盛則石冷。刻之為人像，神語不異真人。使此石像往，則夫人至矣。此石人能傳譯人語，有聲無氣，故知神異也。」帝曰：「此石可得乎？」仲君曰：「願得樓船百艘，巨力千人。」能浮水登木者，皆使明於道術，齋不死之藥，乃至海。經十年而還，昔之去人，或升雲不歸，或托形假死，獲反者四五人，得此石。即令工人，依先圖刻作李夫人形。俄而成，置於輕紗幕中，宛若生時。帝大悅，問仲君曰：「可得近乎？」仲君曰：「譬如中宵忽夢，而畫可得親近乎？此石毒，特宜近望，不可迫也。勿輕萬乘之尊，惑此精魅也。」帝乃從其諫。見夫人畢，仲君使人舂此石人為九段，不復思夢，乃築夢靈台，時祀之。（出王子年《拾遺記》）

葛玄

葛玄，字孝先，從左元放受《九丹金液仙經》，未及合作，常服餌術。尤長於治病，鬼魅皆見形，或遣或殺。能絕谷，連年不饑；能積薪烈火而坐其上，薪盡而衣冠不灼。飲酒一斛，便入深泉澗中臥，酒解乃出，身不濡濕。玄備覽《五經》，又好談論。好事少年數十人，從玄遊學。嘗船行，見器中藏書札符數十枚，因問：「此符之驗，能為何事？可得見否？」玄曰：「符亦何所為乎？」即取一符投江中，流而下。玄曰：「何如？」客曰：「吾投之亦能爾。」玄又取一符投江中（自「流而下」至「投江中」句，原闕，據明抄本補），逆流而上。曰：「何如？」客曰：「異矣！」又取一符投江中，停立不動。須臾下符上、上符下，三符合一處，玄乃取之。又江邊有一洗衣女，玄謂諸少年曰：「吾為卿等走此女，何如？」客曰：「善。」乃投一符於水中，女便驚走，數里許不止。玄曰：「可以使止矣。」復以一符投水中，女即止還。人問女：「何怖而走？」答曰：「吾自不知何故也。」玄常過主人，主人病，祭祀道精。精（精字原闕，據明抄本補）人使玄飲酒，精人言語不遜。玄大怒曰：「奸鬼敢爾！」敕五伯曳精人，縛柱鞭脊。即見如有人牽精人出者，至庭抱柱，解衣投地，但聞鞭聲，血出流漓，精人故作鬼語乞命。玄曰：「赦汝死罪。汝能令生人病癒否？」精人曰：「能。」玄曰：「與汝三日期，病者不癒，當治汝。」精人乃見放。玄嘗行過廟，此神常使往來之人，未至百步，乃下騎乘。中有大樹數十株，上有眾鳥，莫敢犯之。玄乘車過，不下，須臾有大風回逐玄車，塵埃漫天，從者皆辟易。玄乃大怒曰：「小邪敢爾！」即舉手止風，風便止。玄還，以符投廟中，樹上鳥皆墮地而死。後數日，廟樹盛夏皆枯，尋廟屋火起，焚燒悉盡。玄見買魚者在水邊，玄謂魚主曰：「欲煩此魚至何伯處，可乎？」魚人曰：「魚已死矣，何能為？」玄曰：「無苦也。」乃以魚與玄。玄以丹書紙納魚腹，擲魚水中。俄頃，魚還躍上岸，吐墨書青色，如大葉而飛去。玄常有賓後來者，出迎之，座上又有一玄，與客語，迎送亦然。時天寒，玄謂客曰：「貧居，不能人人得爐火，請作火，共使得暖。」玄因張口吐氣，赫然火出，須臾滿屋，客盡得如在日中，亦不甚熱。諸書生請玄作可以戲者。玄時患熱，方仰臥，使人以粉粉身，未及結衣。答曰：「熱甚，不能起作戲。」玄因徐徐以腹揩屋棟數十過，還復床上，及下，冉冉如雲氣。腹粉著屋棟，連日猶在。玄方與客對食，食畢漱口，口中飯盡成大蜂數百頭，飛行作聲。良久張口，群蜂還飛入舞，皆應弦節如人；玄止之即止。玄冬中能為客設生瓜，夏致冰雪。又能取數十錢，使人散投井中，玄徐徐以器於上呼錢出，於是一一飛從井中出，悉入器中。玄為客致酒，無人傳杯，杯自至人前，或飲不盡，杯亦不去。畫流水，即為逆流十丈餘。於時有一道士，頗能治病，從中國來，欺人，言我數百歲。玄知其誑，後會眾坐。玄謂所親曰：「欲知此公年否？」所親曰：「善。」忽有人從天上下，舉座矚目。良久集地，著朱衣進賢冠，入至此道士前曰：「天帝詔問公之定年幾許，而欺誑百姓！」道士大怖，下床長跪，答曰：「無狀，實年七十三。」玄因撫手大笑。忽然失朱衣所在，道士大慚，遂不知所之。吳大帝請玄相見，欲加榮位，玄不聽，求去不得，以客待之。常共遊宴，坐上見道間人民請雨，帝曰：「百姓請雨，安可得乎？」玄曰：「易得耳。」即便書符著社中，一時之間，天地晦冥，大雨流注，中庭可平地水尺餘。帝曰：「水寧可使有魚乎？」玄曰：「可。」復書符水中。須臾，有大魚百許頭，亦各長一二尺，走水中。帝曰：「可食乎？」玄曰：「可。」遂使取治之，乃真魚也。常從帝行舟，遇大風，百官船無大小多濡沒，玄船亦淪失所在。帝歎曰：「葛公有道，亦不能免此乎！」乃登四望山，使人船鉤，船沒已經宿，忽見玄從水上來。既至，尚有酒色。謝帝曰：「昨因侍從，而伍子胥見強牽過，卒不得捨去。煩勞至尊，暴露水次。」玄每行，卒逢所親，要於道間樹下，折草刺樹，以杯器盛之，汁流如泉，杯滿即止。飲之，皆如好酒。又取土石草木以下酒，入口皆是鹿脯。其所刺樹，以杯承之，杯至即汁出，杯滿即止。他人取之，終不為出也。或有請玄，玄意不欲往，主人強之，不得已隨去。行數百步，玄腹痛，止而臥地，須臾死，舉頭頭斷，舉四肢四肢斷；更臭爛蟲生，不可復近。請之者遽走告玄家，更見玄故在堂上。此人亦不敢言之，走還向玄死處，已失玄屍所在。與人俱行，能令去地三四尺，仍並而步。又玄游會稽，有賈人從中國過神廟，廟神使主簿教語賈人曰：「欲附一封書與葛公，可為致之。」主簿因以函書擲賈人船頭，如釘著，不可取。及達會稽，即以報玄。玄自取之，即得。語弟子張大言曰：「吾為天子所逼留，不遑作大藥，今當屍解，八月十三日日中時當發。」至期，玄衣冠入室，臥而氣絕，其色不變。弟子燒香守之三日，夜半忽大風起，發屋折木，聲如雷，炬滅。良久風止，忽失玄所在，但見委衣床上，帶無解者。旦問鄰家，鄰家人言了無大風，風止一宅，籬落樹木，皆敗折也。（出《神仙傳》）

竇玄德

竇玄德，河南人也。貞觀中，任都水使者，時年五十七，奉使江西。發路上船，有一人附載。竇公每食餘，恒啗附載者，如是數日，欲至揚州，附載辭去。公問曰：「何速？」答曰：「某是司命使者，因竇都水往揚州，司命遣某追之。」公曰：「都水即是某也，何不早言？」答曰：「某雖追公，公命合終於此地，此行未至，不可漏泄，可以隨公至此。在路蒙公餘食，常愧於懷，意望免公此難，以報長者深惠。」公曰：「可禳否？」答曰：「彼聞道士王知遠乎？」公曰：「聞之。」使者曰：「今見居揚州府。幽冥間事甚機密，幸勿泄之。但某在船日，恒賴公賜食，懷愧甚深。今不拯（拯原作極，據明抄本改）公，遂成負德。王尊師行業幽顯，眾共尊敬。其所施為，人天欽尚。與人章醮，有厄難者，天曹皆救。公可屈節咨請，得度斯難。明晚當奉報滅否。」公既奉敕，初到揚州，長史已下諸官皆來迎。公未論事，但問官僚，見王尊師乎。於時諸官，莫測其意，催遣迎之。須臾，王尊師至，屏左右具陳情事。師曰：「比內修行正法，至於祭醮之業，皆所不為。公銜命既重，勉勵為作，法之效驗，未敢懸知。」於是命侍童寫章，登壇拜奏。明晚，使者來報公曰：「不免矣。」公又求哀甚切。使者曰：「事已如此，更令奏之，明晚當報。仍買好白紙作錢，於淨處咨白天曹吏，使即燒卻；若不燒，還不得用。不爾，曹司稽留，行更得罪。」公然之，又白師，師甚不悅。公曰：「惟命是遵，願垂拯濟。」師哀之，又奏。明晚使者來，還報云：「不免。」公苦問其故，初不肯言，後俯首答曰：「道家章奏，猶人間上章表耳。前上之章，有字失體；次上之章，復草書『仍乞』二字。表奏人主，猶須整肅，況天尊大道，其可忽諸？所上之章，咸被棄擲，既不聞徹，有何濟乎？」公又重使令其請托，兼具以事白師。師甚悅云：「審爾乎！比竊疑章表符奏，繆妄而已。如公所言，驗若是乎！」乃於壇上取所奏之章，見字誤書草，一如公言。師云：「今奏之章，貧道自寫。」再三合格，如法奏之。明旦使者報公云：「事已諧矣。」師曰：「此更延十二年。」公謂親表曰：「比見道家法，未嘗信之。今蒙濟拔，其驗如茲。從今以往，請終身事之。」便就清都觀尹尊師受法篆，舉家奉道。春秋六十九而卒。（出《玄門靈妙記》）

[返回 >> 太平廣記 >>](#)

[上一篇](#) [下一篇](#) 本書來源：[開放文學網站](#)